证券代码: 430728 证券简称: 云鼎教育

主办券商: 中泰证券

北京华泽云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4 月 11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徐振修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,327,1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75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5 人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 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327,1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任何股东回避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327,1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任何股东回避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327,1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任何股东回避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327,1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任何股东回避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327,1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任何股东回避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为支持公司发展,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327,1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任何股东回避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 拟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本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, 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,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协议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327,1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任何股东回避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,北京华泽云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-35,579,958.41 元,未弥补亏损35,579,958.41 元,已达到实收股本总额 67,20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本公司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1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327,1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任何股东回避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融鹏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熊希哲、高鹏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北京华泽云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《北京融鹏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华泽云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见证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华泽云鼎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3年4月11日